

# 太钢不锈冷轧厂

## 通过再部署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宋波)为全面做好近期疫情防控工作,认真落实公司常态化防控策略,太钢不锈冷轧厂党委高度重视,坚持多措并举强力筑牢疫情屏障,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员工群众身体健康。

为防范新冠疫情突发事件,保障生产有序平稳运行,该厂选拔和组建了疫情防控应急队伍,积极参加公司应急演练。结合该厂实际,建立了外出人员报备制度、行程码备案制度,如发现异常情况,第一时间与职工所在社区联系,采取有效防控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细化措施压

实责任,多次召开会议,安排部署疫情防控和疫苗接种工作。持续深入开展疫苗接种工作,邀请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进厂为职工打第三针疫苗,全面落实政策。各党支部组织召开支部党员大会,就有关政策措施进行了宣传解读,对近期作业区的疫情防控和安全工作进行了再部署再落实,保障该厂生产的有序运营。

严格管控,抓实抓细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做好员工行程码、健康码统计工作,特别是中高风险地区及边境省份来返人员的摸排登记工作,作业区安

排专人负责疫情防控工作,建立台账,保障疫情防控工作政策措施上传下达,坚持“零报告”制度。严格执行外来人员进厂制度,确保按照公司要求管控到位。每天对监管人员台账进行实时更新,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措施有力。

加大宣传力度,持续增强职工的健康意识,为防范新冠疫情做好个人防护措施,要求全体职工自觉佩戴口罩上岗,不聚集、少扎堆,保持安全距离,同时保持良好的心态,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自觉维护公共安全秩序。



日前,太钢代县矿业公司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提高政治站位,以极致效率和效益为导向,全面对标找差补短板,扎实开展降本增效、智慧矿山建设、安全环保等各项工作,为中国宝武打造世界一流伟大企业贡献矿山力量。图为球团系统安全生产场景。 王振华 摄

# 安全必须循规蹈矩

胡立娟

安全必须循规蹈矩,要做到“不越雷池半步”。有些人总觉得规章制度里条条框框太严、太多,甚至认为那些条条框框是“虚张声势”,是“吓唬胆小的”。

各项安全制度的制订、各种安全工具和安全设施的配备,可以说都是根据安全生产的实际需要,经过了长期生产实践的检验,吸取了血的教训,才逐渐健全和完善起来的。但是在安全制度和措施的遵守和执行上,在安全工具和设施的配备和使用上,“逾越”的现象并不少见。譬如最简单不过的戴安全帽,有些人就是不认真系带子,松松垮垮,帽子一碰就掉,根本起不到保护作用。

有时候“越雷池半步”虽然不一定酿成祸端,却注定要埋下隐患。好的习惯是从“小”养成的,坏的习惯同样也是从“小”养成。今天越半步,明天就可能越一大步;今天越一小步,明天就可能越一大步。积习难改,量变引起质变,发生事故就是迟早的事了。

不要向安全生产的各项制度和规定挑战,这些制度和规定是安全生产的保护神,要对自己、对家人、对同事、对企业负责,做一名尊重科学、尊重企业、尊重安全的负责的员工。

“不越雷池半步”应该同“违章就是犯罪”理念一样,成为安全生产中的一条戒律、一条人人必须遵守的戒律。

# 太钢岚县矿业公司重拳出击“亮剑”危险源管理

本报讯(通讯员 郝伟)太钢岚县矿业公司原料作业区煤制备区域属C级危险源,其安全重要性不言而喻,该作业区狠抓管理,夯实责任,“亮剑”危险源管理。

该公司积极落实重要危险源检查制度,推行区域承包制,进行监督检查;管理人员包片制,进行专项监督;班组长责任制,进行每班检查。明确目标,进一步细化重要危险源关键部位,落实责任,制定管理要求。同时细化岗位日常点检、清扫制度,确保各项工作安全稳步推进,严格安全风险过程管理盲点、焦点及瓶颈问题,以问题为导向,防风险、抓落实、控源头、严过程,抓好危险源管控工作的再提升。

该公司严格按照以“设备稳定、保障供给、稳步推进”的主导思想开展工作,进一步夯实责任体系,强化本质化设备运行体系建设、过程管控及应急管理,有效提高设备设施整体管控水平。对日常检查出的问题,主动出击、严抓过程、夯实责任,以工艺安全为依托,以设备保障为基础,以过程标准化落地为突破口,扎实处理各项问题。

敢于“亮剑”,提高执行力,该作业区持续加大生产现场安全管理力度,对所有在用安全管理制度、作业规程、技术措施等进行全方位梳理、排查、修订、完善,加大隐患排查力度,提高风险预控能力,全面提升现场安全管理水平和执行力。



太钢物流中心各团支部组织青工集体学习公司团委下发的安全事故案例,重温入团誓词,引导广大青工提升安全意识,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大力营造浓厚的安全文化氛围,促进该中心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杜洁 摄

第七条 维护国家安全,应当遵守宪法和法律,坚持社会主义法治原则,尊重和保障人权,依法保护公民的权利和自由。

第八条 维护国家安全,应当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

国家安全工作应当统筹内部安全和外部安全、国土安全和国民安全、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自身安全和共同安全。

第九条 维护国家安全,应当坚持预防为主、标本兼治,专门工作与群众路线相结合,充分发挥专门机关和其他有关机关维护国家安全的职能作用,广泛动员公民和组织,防范、制止和依法惩治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

第十条 维护国家安全,应当坚持互信、互利、平等、协作,积极同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开展安全交流合作,履行国

际安全义务,促进共同安全,维护世界和平。

第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人民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其他社会组织,都有维护国家安全的责任和义务。

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容侵犯和分割。维护国家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是包括港澳同胞和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共同义务。

第十二条 国家对在维护国家安全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个人和组织给予表彰和奖励。

第十三条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国家安全工作和涉及

国家安全活动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任何个人和组织违反本法和有关法律,不履行维护国家安全义务或者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第十四条 每年4月15日为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

### 第二章 维护国家安全的任务

第十五条 国家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维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健全社会主义法治,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各项权利。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二)